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2 年 5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5 月 30 日收回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经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在关联董事徐京付先生和杨豫鲁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融资租赁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北京天科创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办公用房 2019.07 平方米，与京能集团全资企业---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形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获取资金人民币 5500 万元。

租赁期限不超过 3 年；租赁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即年利率为 6.65%；租赁保证金为融资租赁总金额的 5%；租赁手续费为 225 万元；租金支付方式为等额年金季付。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5 月 30 日